

高等教育英语专业教材

*The History of British
Literature and Selected Readings*

英国文学史及作品选读

主 编 孟秀坤

副主编 杜丽霞

刘淑芹

知识产权出版社

高等教育英语专业教材

The History of British
Literature and Selected Readings

英国文学史及作品选读

主编 孟秀坤

副主编 杜丽霞 刘淑芹

知识产权出版社

内容提要

• 本书共有七章。通过对英国各历史时期的文学特点、主要文学流派作家及作品简介，向读者展示了英国文学及文化的大致框架，并设计了讨论题，引发读者去思考、欣赏，去畅游英国文学知识的浩瀚海洋。本书共选入英国作家 44 人的作品，按文学史的顺序排列。本书的体例为：(1) 时期及流派的文学特点；(2) 作家及作品简介；(3) 所选作品内容提要；(4) 作品选读；(5) 研究及讨论问题。诗歌后备有注释。

本书内容充实，体系合理，适合于高等院校英语专业本科、专科及专升本学生使用，也可用作非英语专业学生的选修教材，本书同时也适用于具有一定程度的英语自学者和英美文学爱好者提高文学修养的自修读物。

责任编辑：蔡虹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英国文学史及作品选读/孟秀坤主编. —北京：

知识产权出版社，2008. 8

ISBN 978-7-80247-385-0

I . 英… II . 孟… III . ①英语—高等学校—教材②文学史—英国③文学—作品—简介—英国 IV . H319. 4 : I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13179 号

英国文学史及作品选读

Yingguo Wenxueshi ji Zuopin Xuandu

主 编 孟秀坤

副主编 杜丽霞 刘淑芹

出版发行：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 址：北京海淀区马甸南村 1 号 邮 编：100088

网 址：<http://www.ipph.com> 邮 箱：bjb@cnipr.com

发行电话：010-82000893 82000860 转 8101 传 真：010-82000893

责编电话：010-82000860 转 8324 责编邮箱：caihong@cnipr.com

印 刷：北京凯达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20

版 次：2008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200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485 千字 定 价：32.00 元

ISBN 978-7-80247-385-0/H · 02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编 委 会

主 编：孟秀坤

副主编：杜丽霞 刘淑芹

主 审：张瑞红

编 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丽丽	刘淑芹	刘慧芳
刘玉娟	李 丹	李 慧
杜丽霞	孟秀坤	张瑞红
杨素芳	赵驰欣	武文婷



前 言

为了全面贯彻和落实《面向 21 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适应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需要，提高高校学生特别是英语专业学生英国文学的鉴赏能力及人文素质，本教材严格按照《面向 21 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的精神和课时规定，坚持“文学史与作品并重，突出重点”的原则，以文学史为线索，选择各个时期最具有代表性的作家的代表作进行学习，使学生对英国文学有一个总体的了解和认识。

作为外语学习者，不仅要了解本民族的语言、文学、历史和国情等，还必须熟悉目标语国家的文学、历史等人文知识。英国历史提供了英国的历史发展轨迹和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等一般人文知识。英国文学史是英国文化的一部分，也是其各历史阶段社会生活的一面镜子，集中体现了不同阶级和社会阶层的作家的思想、感情、审美趣味，因而也直接或间接地体现了各个不同社会阶层的人与人、人与社会、人与自然的关系以及自身的心理状态、精神风貌、价值观和时空观。文学涵盖的知识极为广博，加上作家细致入微的观察，因此其提供的知识是丰富多维的。作为文学的载体和媒介的语言或庄重典雅，或诙谐幽默，或双关寓意丰厚，或辛辣尖刻，或俏皮夸张，均是英语的精华。其思想之美、语言之美、形象之美、音韵之美能表现深刻的哲理。有知识、重思想、讲感情、擅联想才能言之有物，语言才能精确深刻，丰富多彩才会有感染力和震撼力。可以说，培养文学鉴赏力既是培养语感的需要，又是提高文化修养的重要方面，还能陶冶情操、提高语言修养、锻炼思维、增长知识。因此，要学好语言，必须学一点文学。

本教材的目的是试图通过英国文学史的讲授和文学作品的选读，使学生对英国不同历史时期的文学流派、代表作家及其经典作品有一定的了解，并在选读作品中体会各个时期的时代精神，作家的创作风格、手法和语言特色，培养并提高学生阅读原作的能力、文化理解力、文学鉴赏力和综合素质。

全书共分七章。各章的编写体例为：本时期社会背景、本世纪文学流派的背景；作家及作品简介；作品选读；讨论题。本书编委会成员、其所在单位及所编章节和字数如下：（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丽丽（河南安阳工学院）：第一章，第二章第一节，共 2 万字；

刘淑芹（河南安阳工学院）：第二章第二节，第三章，第四章第一至第二

节，共 10 万字；

刘慧芳（河南安阳工学院）：第四章第三节至第四节，共 2 万字；

刘玉娟（河南安阳师范学院）：第四章第五节至第七节，第七章第六节的一部分，共 2 万字；

李丹（河南安阳工学院）：第四章第八节至第九节，共 2 万字；

李慧（河南安阳师范学院）：第四章第十节至第十一节，第七章第八节的一部分，共 2 万字；

杜丽霞（河南安阳工学院）：第五章第一节至第六节，共 6 万字；

孟秀坤（河南安阳工学院）：第五章第七节至第八节，第六章第一节至第二节，第七章第六节的一部分，共 6 万字；

张瑞红（河北农业大学）：第六章第三节，共 2 万字；

杨素芳（河南安阳工学院）：第六章第四节至第七节，第七章第一节，共 5 万字；

赵驰欣（河南安阳工学院）：第七章第二节至第五节，共 5 万字；

武文婷（河南安阳师范学院）：第七章第七节至第八节的一部分，共 2 万字。

本书的编写得到安阳工学院有关方面各级领导的大力支持，孟秀坤、杜丽霞、刘淑芹、张瑞红、李慧、白云（安阳工学院），张华（安阳师范学院），刘含颖（河北农业大学）等同志以及安阳工学院菲律宾籍教师 Janet 对全书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核对和修改，为此，我们谨致衷心的感谢。在编写本书的过程中，参考借鉴了不少其他作者的著作和观点，在此谨表谢意。由于编者的学识和水平有限，本书一定存在不少的缺点和不足，恳望广大读者和同行专家不吝指正。

编者

2008 年 1 月 12 日



目 录

第一章 早期及中世纪的英国文学 (Early and Medieval English Literature)	(1)
第一节 Geoffrey Chaucer (杰佛利·乔叟)	(2)
第二章 文艺复兴时期 (The Renaissance)	(7)
第一节 Edmund Spenser (埃德蒙·斯宾塞)	(8)
第二节 William Shakespeare (威廉·莎士比亚)	(14)
第三章 十七世纪英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 (The Seventeenth Century Bourgeois Revolution and Restoration Period)	(38)
第一节 John Donne (约翰·多恩)	(40)
第二节 John Milton (约翰·弥尔顿)	(42)
第三节 John Bunyan (约翰·班扬)	(47)
第四节 John Dryden (约翰·德莱顿)	(51)
第五节 Francis Bacon (弗朗西斯·培根)	(55)
第四章 王政复辟和启蒙主义时期 (Restoration and the Eighteenth Century Enlightenment)	(59)
第一节 Alexander Pope (亚历山大·蒲柏)	(61)
第二节 Daniel Defoe (丹尼尔·笛福)	(65)
第三节 Jonathan Swift (江奈生·斯威夫特)	(75)
第四节 Henry Fielding (亨利·菲尔丁)	(87)
第五节 Oliver Goldsmith (奥利弗·哥尔德斯密斯)	(93)
第六节 William Blake (威廉·布莱克)	(96)
第七节 Robert Burns (罗伯特·彭斯)	(102)
第八节 Richard Brinsley Sheridan (理查德·谢立丹)	(104)
第九节 Thomas Gray (托马斯·格雷)	(114)
第十节 Joseph Addison (约瑟夫·艾迪生)	(120)
第十一节 Richard Steele (理查德·斯梯尔)	(123)
第五章 浪漫主义运动时期 (Romanticism in England)	(128)
第一节 William Wordsworth (威廉·华兹华斯)	(130)
第二节 Samuel Taylor Coleridge (塞缪尔·泰勒·柯勒律治)	(141)
第三节 Walter Scott (瓦尔特·司各特)	(145)
第四节 Charles Lamb (查尔斯·兰姆)	(150)

第五节	George Gordon Byron (乔治·戈登·拜伦)	(154)
第六节	Percy Bysshe Shelley (波西·比西·雪莱)	(162)
第七节	John Keats (约翰·济慈)	(166)
第八节	Jane Austen (简·奥斯丁)	(172)
第六章	英国批判现实主义/维多利亚时期 (English Critical Realism or Victorian Age)	(180)
第一节	Charles Dickens (查尔斯·狄更斯)	(183)
第二节	William Makepeace Thackeray (威廉·梅克比斯·萨克雷)	(189)
第三节	The Bronte Sisters (勃朗特三姐妹)	(197)
第四节	The Brownings (布朗宁夫妇)	(211)
第五节	Elizabeth Cleghorn Gaskell (盖斯凯尔夫人)	(217)
第六节	Gorge Eliot (乔治·艾略特)	(221)
第七节	Alfred Tennyson (阿弗瑞德·丁尼生)	(227)
第七章	二十世纪英国文学 (The Twentieth Century English Literature)	(231)
第一节	Thomas Hardy (托马斯·哈代)	(234)
第二节	John Galsworthy (约翰·高尔斯华绥)	(241)
第三节	Oscar Wilde (奥斯卡·王尔德)	(247)
第四节	William Butler Yeats (威廉·勃特勒·叶芝)	(258)
第五节	George Bernard Shaw (乔治·伯纳·萧)	(261)
第六节	David Herbert Lawrence (劳伦斯)	(273)
第七节	Virginia Woolf (弗吉尼亚·伍尔芙)	(291)
第八节	James Joyce (詹姆斯·乔伊斯)	(305)
参考文献	(313)





第一章 早期及中世纪的英国文学

(Early and Medieval English Literature, 449-14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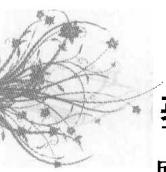
公元前 8、9 世纪高卢 (Gaul, 今法国) 人迁入不列颠岛，成为英国最早的居民。公元 1 世纪至 410 年，英伦三岛被罗马人占领。449 年开始，北欧日耳曼部族的朱特人 (Jutes)、盎格鲁人 (Angles) 和撒克逊人 (Saxons) 陆续入侵不列颠。他们的语言——盎格鲁—撒克逊语 (Anglo-Saxon) 或古英语 (Old English) ——也开始广为传播。597 年，奥古斯丁 (Saint Augustine, ? -604) 率 40 余名修士来到英格兰传教，基督教开始在不列颠岛盛行。

盎格鲁—撒克逊时代最重要的文学作品是长达 3000 多行的头韵史诗《贝奥武甫》 (Beowulf, 700-750)，讲述了一个斯堪的纳维亚的民间传说。古英语散文的杰出代表是比德 (The Venerable Bede, 673-735) 的《英吉利人民宗教史》 (Ecclesiastical History of the English People, 731-732)，其中包括英国第一宗教诗人开德蒙 (Caedmon) 充满神奇色彩的生平事迹。该作品用拉丁文写成，后译成英文，是了解早期英国历史的珍贵史料。公元 891 年，韦塞克斯 (Wessex) 国王艾尔弗雷德 (Alfred, 849-901) 开始组织修士汇编《盎格鲁—撒克逊编年史》 (The Anglo-Saxon Chronicle)，后人一直续编至 1154 年。这是第一部用英语写成的散文巨著，文风简约、质朴，对英国散文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1066 年，诺曼底公爵威廉 (William, Duke of Normandy) 打败英军，夺得王位，成为英国威廉一世 (William I)，史称“诺曼征服” (the Norman Conquest)。此后约 300 年的时间里，法语一直是英国统治阶层的语言，教会学者用拉丁文写作，英语只在民众中通用，以至于在 12 世纪之前几乎没有用英文写成的文学作品。

然而诺曼征服之后，英国的封建制度得到完善，新的社会等级产生。处于统治阶级最高层的是国王，以下为贵族、骑士、大主教、主教和封臣，处于社会底层的则是农民。骑士是社会的中心人物，据传他们英勇善战又风流倜傥。他们所体现的骑士风度 (chivalry) 成为当时最主要的文学形式——浪漫传奇 (romance) ——的基本主题。浪漫传奇有诗的形式，也有散文的形式，其中最著名的要数讲述亚瑟王及其圆桌骑士 (King Arthur and His Knights of the Round Table) 冒险经历的故事。在这些故事中描述得最为生动精彩的是《高文爵士和绿衣骑士》 (Sir Gawain and the Green Knight)。1485 年托马斯·马洛礼 (Tomas Malory, ? -1471) 于 1469-1470 年间完成的散文传奇《亚瑟王之死》 (Le Morte d' Arthur) 由威廉·卡克斯顿 (William Caxton, 1421-1491) 在英国建立的首家印刷所 (1476 年建立) 印刷出版。该作品文字简朴、节奏优美，不失为这一题材的总结性作品和中世纪最后一部伟大的散文作品。

描写下层人民生活的工作则由威廉·朗格兰 (William Langland, 1330? -1400) 完



英国文学史及作品选读

成，他的《农夫皮尔斯之梦》(The Vision of Piers the Plowman)是最伟大的英语诗篇之一，流传下来的三个版本分别于1363年、1371年和1395年写定。在这长达7000多行的头韵长诗中，作者通过一系列的梦境，对14世纪英国的社会状况进行了生动形象的描述，既表达了对统治阶层的尖锐讽刺，也抒发了对穷苦人民悲惨生活的同情。这首诗对1381年约翰·保尔(Jone Ball, ? -1381)和瓦特·泰勒(Wat Tyler, ? -1381)领导的农民起义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对1381年起义产生更大影响的则是约翰·威克利夫(John Wycliffe, 1320? -1384)和他的罗拉德派(Lollards)，他们反对寺院占有土地，驳斥教会的古老教义，为传布新的教义和维护普通百姓的利益而四处奔波。威克利夫对文学的贡献在于他首次组织将《圣经》从拉丁文翻译成英文，并为后人留下了两卷庄重、古雅的布道词。

在整个中世纪文学中，成就最大的当首推乔叟(Geoffrey Chaucer, 约1340-1400)。他一生经历丰富，与社会各阶层都有广泛的接触，这为他提供了旁人难以获得的创作素材。他一生勤奋好学，精通法文、拉丁文和意大利文，并虚心学习同时代文学大师们的创作方法和思维主题，尤其注意汲取意大利人文主义者的先进思想。乔叟的艺术成就，首先在于他以现实主义的笔触逼真、全面地描绘了当时英国社会的全貌，开创了英国现实主义文学的传统。其次，他的作品，尤其是《坎特伯雷故事集》(The Canterbury Tales, 1387-1400)表达了自己的人文主义思想，淋漓尽致地揭露了宗教的腐败、贵族的奢靡生活以及当时社会的其他丑陋现象，同时歌颂了人的智慧、对生活的热爱和对幸福的追求。他是英国人文主义的先驱，是中世纪和英国文艺复兴之间承上启下的人物。再次，他的故事集构思巧妙，叙事方式多样，对18世纪后的英国小说产生了不可估量的作用。最后，乔叟首次把“英雄双行体”(heroic couplet)从法语引入英诗，以取代古英语的头韵诗。此外他还是第一位用古英语写作的伟大诗人，为近代英国文学语言奠定了基础。他被卡克斯顿誉为英国的“诗歌之父”。

在乔叟的耀眼光芒之后，15世纪的英国文坛显得黯然失色，值得一提的名家只有托马斯·马洛礼(Tomas Malory)一人。但这是个通俗文学盛行的时期，涌现了许多优美动人的抒情诗(Lyrics)、民间故事(Folk Tales)和民谣(Ballads)。他们长期以来在民间由吟游诗人(bards)口头流传，12世纪后开始被记录下来，并于15世纪达到极盛。其中最著名的民间故事有《猫头鹰和夜莺》(The Owl and the Nightingale)。民谣则以歌颂绿林好汉罗宾汉的《罗宾汉的事迹》(The Geste of Robin Hood)流传最广。此外以宗教内容为题材的神秘剧(Mystery Play)和道德剧(Morality Play)也是中世纪的主要文学形式之一。

第一节 Geoffrey Chaucer

作者简介

杰佛利·乔叟(Geoffrey Chaucer, 约1340-1400)是英国现实主义文学的奠基者，也是英国最早具有人文主义思想的代表作家。他生于伦敦酒商家庭，17岁成为王室亲族随从，19岁随军出征法国被俘，后被英王赎回，充任王室管家，曾数次出使比利时、法国和意大利。1374年，乔叟被任命为海关督察，后又任肯特郡法官、议员。乔叟晚年生活



贫困，1400年逝世，葬于伦敦西敏寺。

乔叟生活在英国封建社会向市民社会过渡的时期，当时已出现反映时代趋势的英国资产阶级文学。乔叟早年受法国文学的影响，仿照法国民谣、寓言的风格进行写作。他两次游历欧洲文艺复兴的发源地意大利，深受阿利盖利·但丁 (Dante Alighieri)、雷尼·彼特拉克 (Rene Bitorajac) 与薄迦丘 (G. Boccaccia) 为代表的意大利人文主义文学的影响。从此，他的文学活动进入了富有活力、充满创新精神的阶段，标志这个转化的是两部长诗《特罗勒斯与克丽西德》(Troilus and Criseyde, 1372-1384) 和《声誉之堂》(The House of Fame, 1379-1384)。作者从新型市民阶级的立场出发，肯定爱情和个人幸福，反对封建礼教和教会的禁欲主义。1386年4月，乔叟开始构思坎特伯雷故事。在他生活的最后15年中，乔叟一直从事于《坎特伯雷故事集》(The Canterbury Tales, 1387-1400) 的创作。这部作品表现了人文主义者所特有的乐观精神，展示了一幅富有生活气息与时代特征的画卷，成为英国文学史上现实主义文学作品的第一部杰作。

乔叟在英国文学和语言上都起了重大的作用。他的诗作虽师从于法国作家，但他善于创新。他首创“双韵体”(Heroic Couplet) 为后世所沿用。乔叟是英国文学史上首先用伦敦方言写作的作家，对英国文学语言的发展有重要的贡献。英国17世纪作家约翰·德莱顿 (John Dryden, 1631-1700) 称乔叟为“英国诗歌之父”，他至今仍享有这一光荣的称号。

The Canterbury Tales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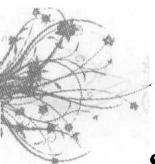
作品简介

《坎特伯雷故事集》描写诗人在前往坎特伯雷的路上投宿泰巴旅店，与一群不约而同前往坎特伯雷朝圣的香客结识，相约次日结伴而行。为了解除旅途寂寞，香客们采纳店主的建议，按抽签次序每人在往返途中各讲两个故事作为消遣。按原定计划，这部作品包括120个故事，但作者写完24个故事后即逝世。

故事前面有一个楔子。作者用幽默的笔调逐一介绍香客的职业、外貌和性格。他们中间有骑士、地主、商人、学者、律师、僧尼、医生等不同阶层和职业的人物。作者通过人物介绍与故事的叙述，生动地反映了英国14世纪的社会生活，展示了反映资产阶级的兴起及其精神面貌的现实生活图景。

《坎特伯雷故事集》有很高的艺术成就。乔叟忠于生活，观察细致，塑造了多种多样的市民形象。他刻画的人物轮廓鲜明、意态逼真，其中以女尼、巴斯妇、赦罪僧等最为成功。他的风格基调是把讽刺和幽默结合起来，形成一种他特有的风趣。在人物塑造、叙事技巧、语言等方面，《坎特伯雷故事集》对后世的英国文学都有一定影响。

这里选注的是楔子的开头部分。



Selected Reading

The General Prologue

(excerpt)

When the sweet showers of April fall and shoot
Down through the drought of March to pierce the root,
Bathing every vein² in liquid power
From which there springs the engendering³ of the flower,
When also Zephyrus⁴ with his sweet breath
Exhales an air in every grove and heath
Upon the tender shoots, and the young sun
His half-course in the sign of the Ram has run⁵,
And the small fowls are making melody
That sleep away the night with open eye
(So nature pricks⁶ them and their heart engages)
The people long to go on pilgrimages
And palmers⁷ long to seek the stranger strands
Of far-off saints, hallowed in sundry⁸ lands,
And specially, from every shire's end⁹
In England, down to Canterbury¹⁰ they wend¹¹
To seek the holy blissful martyr¹², quick
In giving help to them when they were sick
It happened in that season that one day
In Southwark¹³, at The Tabard¹⁴, as I lay
Ready to go on pilgrimage and start
For Canterbury, most devout at heart,
At night there came into that hostelry¹⁵
Some nine and twenty in a company
Of sundry folk happening then to fall
In fellowship, and they were pilgrims all
That towards Canterbury meant to ride.
The rooms and stables of the inn were wide¹⁶;
They made us easy¹⁷, all was of the best.
And shortly, when the sun had gone to rest,
By speaking to them all upon the trip
I was admitted to their fellowship
And promised to rise early and take the way
To Canterbury, as you heard me say.



But none the less, while I have time and space,
Before my story takes a further pace¹⁸,
It seems a reasonable thing to say
What their condition was, the full array¹⁹
Of each of them, as it appeared to me.
According to profession and degree²⁰,
And what apparel²¹ they were riding in;
And at a Knight I therefore will begin.

Notes

1. The excerpt taken here is the first 42 lines of the Prologue. What follows is the introduction to the individual pilgrims. This is a modern verse translation by Nevill Coghill. Coghill faithfully preserved Chaucer's original metrical form—the heroic couplet (lines of iambic pentameter in rhymed couplet). Please read some original lines and compare Coghill's translation.

Whan that April with his showers soote
The droughe of March has perced to the roote,
And bathed every reine in swich licour,
Of which vertu engendred is the flowr.

2. vein: rib of a leaf.
3. engendering: budding or springing up.
4. Zephyrus: the west wind.
5. the young sun/His half: course in the sign of the Ram has run. (It is the time after eleventh of April.)
6. pricks: stimulates.
7. palmers: pilgrims to foreign countries.
8. sundry (archaic): diverse, different.
9. from every shires's end: from the farthest place in every shire (county).
10. Canterbury: a town southeast of London; on the road to Dover. Canterbury became a shrine after Thomas Becket was murdered.
11. wend (archaic): go.
12. the holy blissful martyre: Thomas Becket, a close friend of Henry with king Henry II who wanted to deprive the church courts of some power. At the hint of Henry II, four knights went to Canterbury and murdered Thomas. Thomas was later regarded as a martyr and saint. His tomb at Canterbury became a shrine.
13. Southwark: a suburb of London.
14. The Tabard: an inn at Southwark.
15. hostelry: an inn.



英国文学史及作品选读

16. wide; spacious.
17. easy; feel comfortable.
18. takes a further pace; proceeds or goes further.
19. the full array; dress and appearance.
20. degree; social rank.
21. apparel (archaic); clothing.

For Study and Discussion

1. What is the rhyme pattern of this poem? Do we have such poetic rhyme pattern? Name some works if you can.
2. Read these lines aloud repeatedly. Say something about your feeling. Are they smooth and easy?



第二章 文艺复兴时期的英国文学

(The Renaissance, 1485-1603)

文艺复兴是欧洲从中世纪向近代过渡期间发生的一场意义深刻、影响深远的思想文化运动，始于14世纪意大利的佛罗伦萨，后迅速席卷德国、法国、西班牙、英国等国，并于16世纪达到高潮。

这一时期的欧洲社会经历了深刻的变化。工商业的发展，王权的巩固，海外的扩张与殖民，地理与科学的新发现，社会生活的世俗化，德、英、法等国先后进行的宗教改革等极大地开阔了人们的眼界，促进了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鼓励人们进一步探索人存在的价值和现实生活的意义。1453年东罗马帝国灭亡，大批学者携带古希腊、罗马作品的手抄本和文物逃往西欧，同时在罗马城废墟中又发掘出许多古罗马雕像，给人们打开了一个截然不同的古代文化，掀起了一股研究古典学术，追求新知识的热潮，同时也极大地推动了人文主义运动的开展。因此，总的来说，文艺复兴具有三个主要特征：

1. 古希腊、罗马文化的复兴；
2. 知识的复兴；
3. 人文主义运动的发展。

人文主义思想(Humanism)的核心就是强调以“人”为本，宣传个性解放、现世幸福，并积极推进学术，传播科学知识和国家统一新思想，对封建制度、宗教禁欲主义和上层僧侣的腐败虚伪进行无情的嘲讽与抨击。文艺复兴时期的文学正是以人文主义思想为内容的。意大利诗人但丁、彼特拉克，小说家薄伽丘等人是意大利和欧洲早期人文主义文学的杰出代表，他们在文学领域取得的重大成就为近代欧洲文学的发展开辟了道路。法国文艺复兴运动中涌现出来的拉伯雷(Francois Rabelais, 1494? -1553)的小说、七星诗社和蒙田(Michel Eyquem de Montaigne, 1533-1592)的散文等极大地丰富了法国及欧洲的人文主义文学。16世纪后，西班牙、英国的资本主义得到迅速发展，产生了维迦(Lope Felix de Vega Carpio, 1562-1635)、塞万提斯(Miguel de Cervantes, 1547-1616)、斯宾塞(Edmund Spenser, 1552-1599)、马洛(Christopher Marlowe, 1564-1593)、莎士比亚(William Shakespeare, 1564-1616)等一批杰出的人文主义作家。在西班牙和英国，诗歌、小说、戏剧和散文创作全面繁荣，欧洲文艺复兴文学达到了高峰。

英国人文主义文学是欧洲人文主义文学的顶峰，这可上溯到英国的“诗歌之父”乔叟。他创作的富有浪漫意味的《坎特伯雷故事集》(The Canterbury Tales)，通过对教会、僧侣的腐败虚伪的批判和对现实美好生活的肯定与追求为后来的文艺复兴运动定下了基调。1485年都铎王朝(Tudor Dynasty, 1485-1603)的建立结束了连年内战，统一了王权，重振了英国的政治与经济，恢复了其在欧洲的地位，加强了它与欧洲各国的联系。从亨利八世开始，英国文艺复兴运动得到了迅猛的发展。托马斯·莫尔爵士(Thomas



英国文学史及作品选读

More, 1478-1535) 是这一时期的重要人文主义作家。他创作的《乌托邦》(Utopia, 1516) 通过一位回到英国的水手之口描绘了一个理想的社会，开了近代欧洲描述空想社会理想著作的先河。这一时期的英国新诗也开始崭露头角。英国最早的新诗作者魏阿特 (Sir Thomas Wyatt, 1503-1542) 和萨利伯爵 (Earl of Surrey, Henry Howard, 1517? - 1547) 将彼特·拉克的诗歌形式引入英国，并用这一形式创作了许多爱情十四行诗，为当时的英国诗坛吹进了一股新鲜的空气。到了伊丽莎白时代，英国的文艺复兴运动达到了高潮。斯宾塞的《仙后》(The Faerie Queene, 1590-1596) 运用非凡的想象创造出一个瑰丽多姿的世界，也为英国创造出一种独特的诗节，即有名的“斯宾塞诗节”(Spenserian Stanza)，他的诗歌成就代表着文艺复兴时期英国非戏剧文学的高峰。

除了抒情诗外，英国文学的另一重要形式是喜剧。伊丽莎白时代 (The Elizabethan Age) 的英国戏剧是英国文艺复兴时期所有文学形式中最辉煌的一种，代表了英国乃至整个欧洲文艺复兴时期文学创作的最高成就。一般以伊丽莎白中期、晚期和莎士比亚后的戏剧为界分为三个时期。伊丽莎白中期的英国戏剧以李利 (John Llyly, 1554? - 1606)、马洛 (Marlowe)、吉德 (Thomas Kyd, 1558-1594)、格林 (Rober Greene, 1558? - 1592) 等“大学才子”(University Wits) 为代表，他们是英国文艺复兴戏剧的先驱，他们的创作表明英国文艺复兴时期的戏剧已趋向成熟，而莎士比亚的戏剧则将英国文艺复兴戏剧推向高峰。莎士比亚以后的剧作家主要有米德顿 (Thomas Middleton, 1570? - 1627)、韦伯斯特 (John Webster, 1580? - 1625?) 等人。他们的戏剧作品，如《白魔》(The White Devil, 1612)、《玛菲公爵夫人》(The Duchess of Malfi, 1623) 等由于过多地加入流血与恐怖的场面而大大削弱了剧本所要表现的道德力量，因此被称为“流血悲剧”(Bloody Tragedy)。此外许多迂腐和低级的闹剧等戏剧也纷纷登场。所有这些都表明，在莎士比亚以后，英国的文艺复兴运动已开始走向颓败。

1642 年清教革命爆发，同年 9 月，英国国会两院发布命令，封闭全国的剧院。至此，轰轰烈烈的英国文艺复兴运动终于落下了帷幕。

第一节 Edmund Spenser

作者简介

爱德蒙·斯宾塞 (Edmund Spenser, 1552-1599) 出生于伦敦一个布商家庭，少年时期进入布商学校，后来在剑桥大学彭布罗克学院攻读，1576 年获文学硕士学位。在大学期间他就开始创作诗歌，其作品赢得了文坛的赞誉。后来他认识了菲利浦·锡德尼 (Sir Philip Sidney)，两人共同组成了一个文学团体“诗法社”。他们经常在一起讨论文学创作并交换诗歌，1579 年，斯宾塞写成了他的第一部主要作品《牧人月历》(The Shepheardes Calendar)，并把它献给了锡德尼。这是一组按一年里的月份安排的田园诗 (pastoral eclogues)，共 12 首。这些田园诗通过牧人之间的对话，展示了人们对纯朴生活的感情和态度。1580 年后，斯宾塞一直担任英国驻爱尔兰总督的秘书，在那里生活了近 20 年，临终的前一年才回到伦敦。

斯宾塞一生创作过许多脍炙人口的诗篇，其中最为著名的是长诗《仙后》(The Faerie Queene, 1590-1596)。当时的出版风尚是作者要把作品题献给一位声名显赫的贵人，比



如果说斯宾塞就把《仙后》这部长诗献给伊丽莎白女王。《仙后》是斯宾塞最重要的作品，也是英诗中少数长篇诗作之一。作者原计划写 12 卷，每卷 12 章，结果只完成了 6 卷又两章。第一卷《红十字骑士或圣洁的故事》，写红十字骑士与毒龙作战的冒险经历。红十字骑士即圣乔治，代表英国教会，毒龙代表谬误；第二卷《盖恩爵士或节制的故事》，写代表节制的盖恩如何与代表放肆的女巫作战的故事；第三卷《布莉托玛或贞洁的故事》，写女武士布莉托玛营救代表女性贞操的艾莫莱特的故事；第四卷《坎贝尔与特里蒙特成友谊的故事》，歌颂骑士间的友谊，主要情节补续了乔叟未写完的《侍从讲的故事》；第五卷《阿提盖尔或正义的故事》，写代表正义的阿提盖尔如何惩治邪恶狡诈之徒；第六卷《卡里德爵士或礼貌的故事》，写礼貌的代言人如何降伏象征人间嫉妒与诽谤的魔怪。斯宾塞写作《仙后》的用意是歌颂伊丽莎白女王，所谓仙岛女王格罗丽亚娜其实就是伊丽莎白女王的化身。12 位骑士各自象征一种美德，他们受女王派遣外出历险，从事惩恶除奸、维护正义的英雄事业。这种以长篇史诗的创作来歌颂当朝统治者的遗风是继承古罗马诗人维吉尔的。我们不能简单地把这种创作倾向看作是对统治集团的阿谀奉承，趋炎附势。伊丽莎白女王治理下的英国在当时确实是一个勃勃向上的国家，其情形与维吉尔写作《伊尼德》为屋大维肯定“神统”时的罗马帝国很有些相似。如果说维吉尔颂扬屋大维具有爱国主义精神，那么，我们同样可以说斯宾塞对伊丽莎白女王的歌颂本质上是对英国民族的歌颂，体现了作者的爱国思想。况且，生活在文艺复兴时期的斯宾塞通过对冒险精神、人的力量、乐观的人生态度的赞美为自己树立起一个贵族人文主义者形象，这一点在客观地评价他的作品的思想内容时也是值得重视的。可以说，《仙后》标志着文艺复兴时期英国非戏剧文学的高峰。

斯宾塞被后人称为“诗人的诗人”，这是因为他对诗歌技巧、音律的把握远远超过了一般的诗人。他在《仙后》中发明了一种特殊的诗节：每节 9 行，押 ababbcbcc 的韵；前 8 行每行 10 个音节、最后 1 行 12 个音节。这种后来以他的名字命名的所谓“斯宾塞诗节”(Spenserian stanza)，因为 9 行内要换 3 个重复几次的韵脚，给写诗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历来被英国诗人看作是写诗技巧的一种考验。19 世纪拜伦写的《恰尔德·哈罗尔德游记》、雪莱的《阿多尼斯》、济慈的《圣爱格尼斯之夜》等就都采用了这种诗体。

斯宾塞一些其他作品如《爱情小诗》(Amoretti, 1595) 和两首婚礼曲 (“Epithalamion” 和 “Prothalamion”) 等也写得颇为出色。《爱情小诗》由 88 首十四行诗组成，Amoretti 即 little loves 或 little love poems，是作者写给他妻子 Elizabeth Boyle 的爱情十四行诗组。一般认为是写给他的未婚妻的。诗中既歌颂世俗的爱情，又将爱情理念化，赋予其神秘色彩。诗体结构上改意大利十四行 “4, 4, 3, 3” 式为 “4, 4, 4, 2” 式，韵脚安排比较特殊：abab, bcbc, cdcd, ee。这种像连环扣似的韵式被称为“斯宾塞式”。婚礼曲是为两位贵族女子出嫁写的贺诗，诗歌语言优美、形式整齐、音乐性强，既典雅，又清新，较明显地体现了伊丽莎白时代的诗歌风格。